**醉美龙江331边防路二期（二批）项目施工监理招标公告**

**1.招标条件**

醉美龙江331边防路二期（二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包括国道丹阿公路保兴至嘉荫段改扩建工程等七个项目，具体项目名称与批复情况见下表。项目建设资金已落实，来源为交通运输部车购税补贴资金、省本级留用一般债券及地方自筹资金。招标人为醉美龙江331边防路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办，项目法人单位为黑龙江省公路建设中心，国道丹阿公路同绥界至绥滨段改扩建工程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为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其余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为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施工监理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项目施工监理进行公开招标。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里程**  **（公里）** | **公路等级** | 立项文件 | 施工图批复文件 |
| 1 | 国道丹阿公路同绥界至绥滨段改扩建工程 | 47.465 | 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366号 | 黑交发〔2023〕417号 |
| 2 | 国道丹阿公路保兴至嘉荫段改扩建工程 | 47.092 | 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441号 | 黑交发〔2023〕411号 |
| 3 | 国道丹阿公路嘉荫（稻田村）至嘉逊界（双胜村）段改扩建工程 | 113.182 | 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442号 | 黑交发〔2023〕412号 |
| 4 | 国道丹阿公路嘉逊界（双胜村）至逊克段改扩建工程 | 63.445 | 3.26公里一级，其余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364号 | 黑交发〔2023〕413号 |
| 5 | 国道丹阿公路卧牛湖至黑呼界段改扩建工程 | 93.878 | 5.659公里一级，其余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443号 | 黑交发〔2023〕414号 |
| 6 | 国道丹阿公路黑呼界至老道店段改扩建工程 | 44.551 | 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368号 | 黑交发〔2023〕415号 |
| 7 | 国道丹阿公路老道店至呼玛段改扩建工程 | 62.367 | 17.787公里一级，其余二级 | 黑发改交通〔2023〕69号 | 黑交发〔2023〕416号 |

**2.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建设规模：

本项目建设总里程471.98公里，施工图预算610541.5308万元。建设内容包括：

2.1.1同绥界至绥滨段起自国道丹阿公路K2609+800处(绥滨县畜牧场虚拟生活区西侧与村道C787交叉处)，顺接拟建国道丹阿公路同江松花江公路大桥及引道项目，沿国道丹阿公路旧路及绥滨县境内农村道路进行布线，经二九零农场一队，于东方村西侧辟新线至新兴村东侧回归旧路，经六里村、陈大村、绥东镇，于绥东镇西侧向南辟新线，经兴安村、望江村，至吉礼村西侧回归旧路，止于国道丹阿公路K2657+265.470处(大同村村道与国道丹阿公路绥滨至名山段绥滨连接线交叉处)，全长47.465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0米。全线设置桥梁324.404米/6座，其中，中桥309.864米/5座（拆除重建1座，新建4座），小桥14.54米/1座（维修利用），涵洞58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13处，养护道班1处、客运汽车停靠站9处（18座），交调站1处。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1.2保兴至嘉荫段起自保兴镇南，沿既有旧路向北布线，经前岗村、共荣村、常兴村、东兴村、大同村、新桥村、永安村，止于嘉荫县西侧，与恐龙大道交叉口处，全长47.092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K2933+964~K2970+400段36.436公里为路面改造段，维持原二级公路标准；K2970+400~K2981+055.539段10.656公里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0米。全线设置大桥 105.24米/1座（维修利用）、中桥58.5米/1座（维修利用）、小桥206.56米/9座（其中维修利用小桥97.62米/5座、新建小桥108.94米/4座）,涵洞59 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12处，服务区1处，停车区1处，观景平台1处，汽车停靠站1处（2座）。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执行。

2.1.3嘉荫（稻田村）至嘉逊界（双胜村）段起自稻田村南侧，起点桩号K3010+725，沿既有旧路向西北布线，经跃进村、双河镇、育林村、育新村、茅兰沟国家森林公园、永丰村、向阳乡、日城村、乌云镇、河沿村、平阳河，止于双胜村北侧，嘉逊界的北杨树河大桥桥头，终点桩号K3123+892.292，全长113.182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K3010+725~K3080+765.970段70.056公里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0米；K3080+765.970~K3123+892.292段43.126公里为路面改造段，维持原二级公路标准。全线设置大桥432.68米/2座（新建）、中桥467.92米/9座（维修利用281.88米/5座、新建186.04/4座）、小桥217.8米/8座（维修利用48.04米/2座、新建169.76米/6座），涵洞126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16处，服务区1处、停车区1处、道班房1处，汽车停靠站14处（18座）。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执行。

2.1.4嘉逊界（双胜村）至逊克段起自次胜村北侧，嘉逊界的北杨树河大桥桥头，经下道干村、上道干村，逊克农场四分场、西河村、车陆多、团结村，止于逊克县南侧，顺接国道丹阿公路逊克至逊孙界段一级公路，全长63.445公里，建设里程63.085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主线起点至上道干村段（K3124+815~K3136+600）11.785公里为路面改连段，维持原二级公路标准;上道干村至四十二队段（K3136+600~K3185+000，不含逊别拉河保护区段0,36公）48.04公里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米；四十二队至终点段（K3185+000~K3188+260）3.26公里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1.5米；边疆新港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米。全线设置大桥246.34米/1座（新建），中桥43.26米/1座（新建），小桥298.16米/12座（其中新建246.6米/10座、完全利用34.06米/1座、维修利用17.5米/1座），涵洞51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22处，服务区1处，道班房1处，观景台1处，汽车停靠站13处（20座）。同步建设边疆新港连接线6.341公里，东山湖慢行系统4.1公里。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新建段采用公路-I级、利用段采用公路-Ⅱ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执行。

2.1.5卧牛湖至黑呼界段起自国道丹阿公路K3366+440处(Y004额泥河至新生公路交叉处)，沿既有旧路布线，经上马厂乡、霍尔沁村、小北屯、张地营子乡、泡子沿、达音山村、大新屯、小新屯，止于国道丹阿公路K3460+620处(黑呼界四克金小桥)，全长93.878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主线起点至上马厂段5.659公里采用双向四车道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3.5米；上马厂至终点段88.219公里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米。全线设置大桥1159.76米/4座，中桥161.92米/3 座，小桥 254.54/9座,涵洞125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 10 处。设服务区1处，停车区3处，汽车停靠站7处。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1.6黑呼界至老道店段起自国道丹阿公路K3460+620处(黑呼界四克金小桥西桥头)，沿旧路布线，经沿江村、三卡乡，止于国道丹阿公路K3513+080处，全长44.551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全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12米。全线设置桥梁567.54米/10座，其中，新建大桥204.94米/1座、中桥163.58米/3座、小桥112.64米/4座，完全利用中桥 52.84米/1 座、小桥 33.54 米/1 座，涵洞 48 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17处，停车区1处，养护工区1处，停车休憩区1处，汽车停靠站4处。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B01-2014）执行。

2.1.7老道店至呼玛段起自国道丹阿公路K3513+080处，沿既有旧路布线，经二号房子、河南村、呼玛河大桥，止于国道丹阿公路K3575+823处，全长62.367公里，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中老道店至鹿鼎山机场段44.580公里采用二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采用12米;鹿鼎山机场至呼玛段17.787公里采用一级公路标准建设，设计速度60公里/小时，整体式路基宽度23.5米。全线设置大桥408米/1座（左幅利用、右幅新建），中桥233.976米/4座（新建），小桥164.1米/5座（新建），涵洞57道，与等级公路平面交叉8处，设养护工区1处，停车区1处（利用），治超站1处（与养护工区合建），汽车停靠站5处（10座），停车休憩区2处。新建桥涵设计汽车荷载等级采用公路-I级，其他技术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执行。

2.2建设地点：黑龙江省嘉荫县、逊克县、爱辉区、呼玛县、绥滨县。

2.3监理服务期：60个月，其中：施工阶段（含施工准备阶段）监理服务期36个月，缺陷责任期阶段监理服务期24个月。计划开工日期：2024年12月1日，计划交工日期：2027年11月30日。上述开（交）工时间仅作为编制投标文件的统一标准，实际工期及服务期按合同条款的相关约定执行。

2.4招标范围：设置总监理工程师办公室（以下简称“总监办”），总监办下设监理组，负责所辖标段内路基、路面、桥涵、环保及绿化、交通工程及服务设施和管理养护设施等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施工准备阶段、施工阶段、验收与缺陷责任期阶段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2.5质量要求：公路工程服务质量满足《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规范》（JTG G10-2016），房建工程服务质量满足《建设工程监理规范》（GB/T 50319-2013）；公路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JTG F80/1-2017），机电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的《公路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二册 机电工程》（JTG 2182-2020），房建工程质量符合《建筑工程施工质量验收统一标准》（GB50300-2013）；公路工程与机电工程竣交工验收依据《公路工程竣（交）工验收办法实施细则》（交公路发〔2010〕65号）规定，标段工程交工验收质量评定为合格；竣工验收质量等级优良，房建工程竣工验收的质量评定为合格。

2.6安全目标：在项目建设过程中杜绝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避免发生较大安全责任事故，减少一般安全责任事故，实现安全责任事故零死亡。

2.7标段划分：本项目施工监理招标共划分为7个标段，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段落名称及桩号** | **里程**  **（公里）** | **对应主体施工项目** | **监理内容** | **预估金额（万元）** |
| ZJ1 | 同绥界至绥滨段K2609+800-K2657+265.470 | 47.465 | 同绥界至绥滨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550 |
| ZJ2 | 保兴至嘉荫段K2933+964-K2981+055.539 | 47.092 | 保兴至嘉荫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340 |
| ZJ3 | 嘉荫（稻田村）至嘉逊界（双胜村）段K3010+725-K3123+892.292 | 113.182 | 嘉荫至嘉逊界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1,013 |
| ZJ4 | 嘉逊界（双胜村）至逊克段K3124+815-K3188+260 | 63.445 | 嘉逊界至逊克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721 |
| ZJ5 | 卧牛湖至黑呼界段K3366+440-K3460+620 | 93.878 | 卧牛湖至黑呼界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1,290 |
| ZJ6 | 黑呼界至老道店段K3460+620-K3513+080 | 44.551 | 黑呼界至老道店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617 |
| ZJ7 | 老道店至呼玛段K3513+080-K3575+823 | 62.367 | 老道店至呼玛段 | 负责所辖标段施工图范围内全部工程的监理以及试验检测等服务 | 971 |
| / | **合计** | 471.98 | / | / | 5502 |

**3.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须具备国内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并在人员等方面具有相应的施工监理能力，且同时满足下列要求：

**3.1.1资质最低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下列资质：

（1）投标人应同时具备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②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机电专项监理资质。

（2）监理工作范围内的试验检测工作应由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类乙级及以上等级试验检测资质的单位承担，试验检测单位应持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若投标人不具备上述资质和证书，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委托满足上述要求的第三方对本标段进行试验检测，并附双方试验检测合同书或者意向书。满足上述要求的试验检测机构如果是投标人出资设立的视为投标人具备试验检测资质和证书要求。

注：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名称和资质与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3.1.2业绩最低要求**

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0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完成的业绩交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且同时满足：

ZJ1标段：

（1）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2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3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2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2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4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5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6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7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注：①上述施工监理业绩指的是公路新建或改扩建项目（不含养护项目）的施工监理，如单个业绩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要求的，则该业绩可分别予以认定。高速公路、一级公路按2倍里程折算二级公路里程。业绩要求在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网站的“黑龙江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交通运输部网站“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能够查询，如果查询不到该业绩的信息或查询的信息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业绩审查时将不予认定。②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业绩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业绩为准。

**3.1.3总监理工程师最低要求：**

总监理工程师，1人。满足下列要求：

①具有道桥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②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道路与桥梁）及安全、环保培训证书（如在2011年1月1日后取得的监理工程师资格，可不附安全、环保培训证书），或交通运输部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并经注册登记的《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交通运输工程），且已在投标人处进行从业登记。

**3.1.4试验室主任最低要求**

试验室主任，1人。满足下列要求：

1. 具有道桥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2）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检测专业同时包含道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交通工程）或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检测专业同时包含道路、桥梁隧道、交通工程（或公路、材料、桥梁、交通安全设施、机电五项）〕。

**3.1.5其他资格审查条件详见招标公告附件1。**

3.2本项目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且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2家，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牵头人应具有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负责机电监理的联合体成员应具有公路工程专业公路机电工程专项监理资质。**联合体投标具体事宜由联合体牵头人办理。**

3.3本项目投标人最多可对3个标段进行投标，每个投标人允许中1个标；拟委任的项目总监和试验室主任在各标段允许重复。

3.4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将被否决。

3.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参加本次投标；在“信用中国（黑龙江）”网站（https://credit.hlj.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参加本次投标。

3.6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3.7本次招标不接受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2022年度或交通运输部2022年度公路监理企业信用评价中认定为D级信用评价等级的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提出投标申请。

3.8本次招标评标采用双信封形式的综合评估法，对投标人的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形式。

**4.招标文件的获取**

4.1潜在投标人应先在“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w.hlj.gov.cn/）进行用户注册、办理数字证书，使用数字证书登录“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上的“交易平台”，明确所投项目，下载招标文件。下载时间为下载时间为2024年10月30日00时00分至2024年11月6日00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具体事项请参见“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网”上的“服务指南”栏目。

4.2未按“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的流程要求完成全部操作的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4.3招标文件免费提供下载。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投标人必须分别下载相应标段的招标文件，并对相应标段单独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人需在发售截止时间内至少下载一次招标文件，下载一次后可不受时间限制进行下载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否则导致的无法下载招标文件或答疑文件，后果自负。

4.4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

**5.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5.1招标人不统一组织工程现场踏勘，由潜在投标人自行前往踏勘。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5.2.1本项目投标要求投标文件现场递交文件，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相应递交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递交。

5.2.2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4年11月25日9时00分，投标人应于当日8时00分至9时00分将投标文件的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同时递交至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130-2号）开标室。

5.2.3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为黑龙江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哈尔滨市南岗区长江路130-2号）开标室，投标人应派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出席。

5.3本项目投标保证金的金额：ZJ1~ZJ7标段：每个标段5万元人民币。

投标保证金应采用电汇或电子保函形式：①采用电汇形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保证金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由投标人基本存款账户汇出，汇入与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对接的银行。黑龙江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系统默认保证金缴纳截止时间为开标前24小时（如因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②采用电子保函方式递交投标保证金的，投标人应按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的相关规定执行。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w.hlj.gov.cn/）及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http://jt.hlj.gov.cn/）网站上发布。

**7.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将评标结果同时在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w.hlj.gov.cn/）及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http://jt.hlj.gov.cn/）上进行公示。将公示以下内容：

（1）中标候选人排序、名称、投标报价、对服务期的响应情况；

（2）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总监理工程师姓名、个人业绩、相关证书名称和编号；

（3）中标候选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业绩；

（4）被否决投标的投标人名称、否决依据和原因；

（5）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投标人在投标过程中存在弄虚作假、与招标人或者其他投标人串通投标、以行贿谋取中标、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以及进行恶意投诉等投标不良行为的，除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进行处罚外，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还会扣减其年度信用评价分数或者降低年度信用评价等级。

**8. 联系方式**

招标投标监督单位：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

电话：0451-82625441

招 标 人：醉美龙江331边防路二期工程建设项目办

地 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南岗区山路113号

联 系 人：康先生

电 话：0451-87560040

招标代理：北京中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宜国发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北苑路170号凯旋城3号楼0501/哈尔滨市道里区群力第四大道399号汇智广场中楼401室

邮 编：100101

联 系 人：秦先生、杨先生

电 话：010-51656899-863

项目专用电话：13144513126

传 真：010-59273266

电子邮箱：bjztc5@126.com

网 址：www.bjztc.com

附件1：主要工程数量表

附件2：资格审查条件

附件3：评标办法

附件1：主要工程数量表（**参考数据，具体工程量以施工图纸和招标工程量清单为准**）

主要工程数量表（1/3）

| 项目名称 | 清理现场 （㎡） | 挖除旧路及结构物（m³） | 路基挖方（m³） | 路基填筑（m³） | 软土路基处理 （m³） | 排水（m） | 防护（m³） | 路面垫层（㎡） | 路面基层（㎡） | 沥青混凝土面层（㎡）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国道丹阿公路同绥界至绥滨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86414 | 109841 | 635366 | 816656 | 613619 | 94712 | 11720 | 202230 | 1157096 | 1098738 |
| 国道丹阿公路保兴至嘉荫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34758 | 48409 | 335502 | 305559 | 99087 | 31209 | 30075 | 78734 | 373387 | 429038 |
|
|
| 国道丹阿公路嘉荫(稻田村)至嘉逊界(双胜村)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793975 | 127235 | 1289119 | 1636457 | 476493 | 146485 | 63828 | 239836 | 1644779 | 2292377 |
|
|
| 国道丹阿公路嘉逊界(双胜村)至逊克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708848 | 188857 | 908326 | 1638906 | 507029 | 109998 | 15410 | 150829 | 1439997 | 1596446 |
|
|
| 国道丹阿公路卧牛湖至黑呼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000868 | 324465 | 4397038 | 3718687 | 550110 | 200082 | 183233 | 210090 | 2266512 | 2307084 |
|
|
| 国道丹阿公路黑呼界至老道店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375586 | 31737 | 1495153 | 1157483 | 268086 | 69219 | 43823 | 154787 | 1101433 | 1089840 |
|
|
| 国道丹阿公路老道店至呼玛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571171 | 56716 | 2198959 | 1912981 | 563947 | 87325 | 81289 | 210332 | 1689616 | 1985358 |
|
|
|

主要工程数量表（2/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桥梁 | | | | 涵洞 | | 等级公路平面交叉（处） | 波形梁钢护栏（m） | 道路交通标志（个） | 道路路面标线（㎡） |
| 维修利用/新建/拆除重新 | 大/中/小 | 座 | m | 道 | m |
| 国道丹阿公路同绥界至绥滨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拆除重建1座，新建4座 | 中 | 5 | 309.875 | 58 | 2774.39 | 13 | 7270 | 1595 | 41090 |
| 维修利用1座 | 小 | 1 | 14.54 |
| 国道丹阿公路保兴至嘉荫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维修利用1座 | 大 | 1 | 105.24 | 59 | 544.403 | 12 | 19150 | 2378 | 23341 |
| 维修利用1座 | 中 | 1 | 58.5 |
| 维修利用5座，新建4座 | 小 | 9 | 206.56 |
| 国道丹阿公路嘉荫(稻田村)至嘉逊界(双胜村)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新建2座 | 大 | 2 | 432.68 | 126 | 3133.83 | 16 | 34608 | 5514 | 46898 |
| 维修利用5座，新建4座 | 中 | 9 | 467.92 |
| 维修利用2座，新建6座 | 小 | 8 | 217.8 |
| 国道丹阿公路嘉逊界(双胜村)至逊克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新建1座 | 大 | 1 | 246.34 | 51 | 2532.79 | 22 | 24748 | 2559 | 39904 |
| 新建1座 | 中 | 1 | 43.26 |
| 新建10座，利用1座，维修利用1座 | 小 | 12 | 298.16 |
| 国道丹阿公路卧牛湖至黑呼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拆除重建3座，新建1座 | 大 | 4 | 1159.76 | 125 | 4441.54 | 10 | 91509 | 3278 | 49852 |
| 拆除重建3座 | 中 | 3 | 161.92 |
| 拆除重建9座 | 小 | 9 | 254.54 |
| 国道丹阿公路黑呼界至老道店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新建1座 | 大 | 1 | 204.94 | 48 | 1700.9 | 17 | 56635 | 2078 | 23654 |
| 新建3座，利用1座 | 中 | 3 | 216.42 |
| 新建4座，利用1座 | 小 | 5 | 146.18 |
| 国道丹阿公路老道店至呼玛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左幅利用，右幅新建 | 大 | 1 | 408 | 57 | 1670.46 | 8 | 106919 | 2410 | 39560 |
| 新建4座 | 中 | 4 | 233.976 |
| 新建5座 | 小 | 5 | 164.1 |

主要工程数量表（3/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服务区（处） | 停车区（处） | 观景平台（处） | 停车休憩区（处） | 养护道班（处） | 客运汽车停靠站 | | 房建 建筑面积（㎡） | 植草（㎡） | 种植树木（棵） | 剥离、恢复土方 （㎡） |
| 处 | 座 |
| 国道丹阿公路同绥界至绥滨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  |  |  | 1 | 9 | 18 | 774 | 413189 | 292 | 141000 |
|
|
| 国道丹阿公路保兴至嘉荫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 | 1 | 1 |  |  | 1 | 2 | 1174 | 151481 | 10650 | 36100 |
| 国道丹阿公路嘉荫(稻田村)至嘉逊界(双胜村)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 | 1 |  |  | 1 | 14 |  | 1201 | 744420 | 12021 | 211050 |
| 18 |
|  |
| 国道丹阿公路嘉逊界(双胜村)至逊克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 |  | 1 |  | 1 | 13 | 20 | 1080 | 713071 | 13756 | 285426 |
|
|
| 国道丹阿公路卧牛湖至黑呼界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1 | 3 |  |  |  | 7 |  | 1771 | 1699941 | 52815 | 910380 |
|
|
| 国道丹阿公路黑呼界至老道店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 1 |  | 1 | 1 | 4 |  | 1396 | 812585 | 18921 | 171176 |
|
|
| 国道丹阿公路老道店至呼玛段改扩建工程项目 |  | 1 |  | 2 | 1 | 5 | 10 | 1286 | 933795 | 11545 | 285825 |
|
|
|

附件2：资格审查条件

## 附录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资格要求** |
| ZJ1  ZJ2  ZJ3  ZJ4  ZJ5  ZJ6  ZJ7 | 投标人应具备下列资质：  （1）投标人应同时具备①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乙级及以上监理资质；②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机电专项监理资质。  （2）监理工作范围内的试验检测工作应由具备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综合类乙级及以上等级试验检测资质的单位承担，试验检测单位应持有省级或以上质量技术监督部门颁发的CMA计量认证证书，若投标人不具备上述资质和证书，应在投标文件中注明委托满足上述要求的第三方对本标段进行试验检测，并附双方试验检测合同书或者意向书。满足上述要求的试验检测机构如果是投标人出资设立的视为投标人具备试验检测资质和证书要求。  注：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名称和资质与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

注：

1.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应进入交通运输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http://hwdms.mot.gov.cn）”中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资质企业名录，且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名称和资质与名录中的相应企业名称和资质完全一致。

## 附录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  |
| --- |
| **业绩要求** |
| 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0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完成的业绩交工验收达到合格标准且同时满足：  ZJ1标段：  （1）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2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9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3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2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2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4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5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6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8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ZJ7标段：   1.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路基工程施工监理。 2. 累计独立完成过长度不少于120公里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 |

注：①上述施工监理业绩指的是公路新建或改扩建项目（不含养护项目）的施工监理，如单个业绩能同时满足上述条件要求的，则该业绩可分别予以认定。高速公路、一级公路按2倍里程折算二级公路里程。业绩要求在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网站的“黑龙江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交通运输部网站“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中能够查询，如果查询不到该业绩的信息或查询的信息与投标人提供的信息不一致，业绩审查时将不予认定。目前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网站的“黑龙江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进行升级改造,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升级改造，投标人应提供交通运输部网站“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查询的业绩截图，业绩的认定以“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查询的业绩截图为准。

②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业绩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业绩为准。

##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  |  |
| --- | --- |
| 标段 | 信 誉 要 求 |
| ZJ1  ZJ2  ZJ3  ZJ4  ZJ5  ZJ6  ZJ7 | 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须满足以下要求：  1、投标人在近三年中不得在合同中违约且被驱逐出现场；  2、投标人在近三年中不得有重大质量、安全事故被有关部门处罚；  3、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投标人未在“信用中国（黑龙江）”网站（https://credit.hlj.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5、投标人在2022年度未被交通运输部和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认定为D级信用评价等级。  6、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总监理工程师在近三年内无行贿犯罪行为。 |

注：

1. 近三年为2021年10月1日～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2. 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签署承诺函。

##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总监理工程师和试验室主任最低要求）

|  |  |  |  |  |
| --- | --- | --- | --- | --- |
| 标段 | 人员 | 数量 | 资格要求 | 在岗要求 |
| ZJ1  ZJ2  ZJ3  ZJ4  ZJ5  ZJ6  ZJ7 | 总监理工程师 | 1人 | （1）道桥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  （2）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公路工程监理工程师资格证书（道路与桥梁）及安全、环保培训证书（如在2011年1月1日后取得的监理工程师资格，可不附安全、环保培训证书），或交通运输部与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并经注册登记的《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交通运输工程）。 | 无在岗项目（指目前未在其他项目上任职，或虽在其他项目上任职但本项目中标后能够从其他项目撤离） |
| 试验室主任 | 1人 | ①具有道桥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  ②具有交通运输主管部门颁发的试验检测师资格证书（检测专业同时包含道路工程、桥梁隧道工程、交通工程）或试验检测工程师资格证书〔检测专业同时包含道路、桥梁隧道、交通工程（或公路、材料、桥梁、交通安全设施、机电五项）〕。 |

注：

1. 道桥相关专业：公路、道路、桥梁、隧道、道桥、土建、土木、交通等专业。

2、总监理工程师应为投标人自有人员，试验室主任应为投标人自有人员或投标人委托的第三方试验检测单位人员或投标人出资设立的下属试验检测单位人员。

附件3：评标办法

##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
| --- | --- | --- |
| 1 | 评标方法 | **综合评分相等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优先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1）评标价低的优先；  （2）被交通运输部（2022年度）或黑龙江省交通运输主管部门（2022年度）评为较高公路施工企业信用等级的投标人优先（同时具有交通运输部和黑龙江省信用等级的以等级高的为准）；  （3）技术建议书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  **注：联合体的信用等级按联合体牵头人的信用等级确定。**  **投标人在多个标段的评审中均排名第一的推荐原则**：  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优先推荐各标段中排名第一的投标人为第一中标候选人。经评标委员会评审，若同一投标人在多个不同的标段中均排名第一，则评标委员会将根据该投标人在各标段投标报价金额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其为其中一个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与此同时，该投标人在剩余标段中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将自动失效，该标段的中标候选人资格将由后续排名的投标人依次递补。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 响应性评审 标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  （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监理服务期限、工程质量要求及安全目标；  b．承诺函内容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2）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供了投标保证金：  a.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  b.若投标保证金采用电汇形式提交，投标人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转入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指定账户；  c.若采用电子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须满足黑龙江公共资源交易网相关规定。  （4）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须提交授权委托书，且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5）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提供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且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6）同一投标人未对同一标段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  （7）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8）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  （9）投标文件外封套所示标段与投标文件中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一致；  （10）投标人的投标内容符合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明确的招标范围的相关内容。  （11）投标文件载明的招标项目完成期限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12）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13）投标文件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14）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a.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b.投标人未增加委托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  c.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  d.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  e.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  f.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  （15）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16）投标人申请标段数量符合招标公告第3.3款要求。  （17）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的其他情形。 |
| 2.1.1  2.1.3 | 形式评审与 响应性评审 标准 |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   a.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补遗书编号（如有）、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  b.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和删减；  c.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   1. 投标文件外封套所示标段与投标文件中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一致； 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 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标段内各分项目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各分项目最高投标限价。 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 5. 同一投标人未对同一标段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 6.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3.7.4项规定。 |
| 2.1.2 | 资格评审标 准 | （1）投标人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组织机构代码证、资质证书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  （2）投标人的资质等级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3）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4）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5）投标人的主要人员资格、在岗情况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6）投标人的其他要求符合招标文件规定。  （7）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8）投标人符合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5项规定。 |

续上表

|  |  |  |
| --- |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2.2.1 | 分值构成  （总分100分） |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技术建议书： 30 分  主要人员： 30 分  业绩： 25 分  履约信誉： 5分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  评标价: 10 分 |
| 2.2.2 | 评标基准价 计算方法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  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1）评标价的确定：  评标价=投标函文字报价  （2）评标价平均值的计算：  除按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5.2.4项规定开标现场被宣布为不进入评标基准价计算的投标报价之外，所有投标人的评标价去掉一个最高值和一个最低值后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评标价平均值（如果参与评标价平均值计算的有效投标人少于5家时，则计算评标价平均值时不去掉最高值和最低值）。  （3）评标基准价的确定：  将评标价平均值直接作为评标基准价。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招标人计算的评标基准价进行复核，存在计算错误的应予以修正并在评标报告中作出说明。除此之外，评标基准价在整个评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任何因素发生变化。 |
| 2.2.3 |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 偏差率=100%×（投标人评标价-评标基准价）/评标基准价  偏差率保留两位小数 |

| **评分因素与权重分值** | | | | | | **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条款号** | **评分因素** | | **评分因素权重分值** | **各评分因素细分项** | **分值** |
| 2.2.4（1） | 技术建议书 | | 30分 | 监理大纲（或监理方案）和措施 | 10分 | ①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得6分。  ②内容较完整、措施较好、可操作性较强6-8分；  ③内容完整、措施全面、可操作性强8-10分。  注：区间分值不包含下限，包含上限。 |
| 本工程监理工作的重点与难点分析 | 10分 | ①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得6分。  ②对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较透彻，针对性较强6-8分；  ③对本工程重点难点分析透彻，针对性强8-10分。  注：区间分值不包含下限，包含上限。 |
| 对本工程的建议 | 10分 | ①满足招标文件最低要求得6分。  ②针对性较强、可操作性较强6-8分；  ③针对性强、可操作性强8-10分。  注：区间分值不包含下限，包含上限。 |
| 2.2.4（2） | 主要人员 | | 30分 | 总监理工程师任职资格与业绩 | 30分 | 总监理工程师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得18分；  总监理工程师提供二级及以上公路主体工程施工监理项目业绩（以标段计，必须同时包含路基工程、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不含养护工程项目）中任职总监理工程师或驻地监理工程师（驻地办主任）的证明材料，每有1项加6分，最多加12分。 |
| 2.2.4（3） | 评标价 | | 10分 | 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示例：  （1）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1；  （2）如果投标人的评标价≤评标基准价，则评标价得分=F+偏差率×100×E2。  其中：F是评标价所占的权重分值，E1是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2是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的扣分值；E1 =1.0；E2=0.5  评标价最低得分为0分。 | | |
| 2.2.4（4） | 其  他  因  素 | 业绩 | 25分 | 业绩 | 25分 | 业绩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得15分；  投标人近五年（2019年10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独立完成的二级及以上等级公路的路基工程施工监理累计里程和沥青混凝土路面工程施工监理累计里程，在满足资格审查条件的基础上，同时每增加20%，加2分，最多加10分，不足20%整数倍部分，不计算加分。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业绩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业绩为准。 |
| 履约信誉 | 5分 | 履约信誉 | 5分 | 信誉满足资格审查条件得3分；  2022年度被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或2022年度被交通运输部认定为监理企业AA级信用评价等级的，加2分；  2022年度被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或2022年度被交通运输部认定为监理企业A级信用评价等级的，加1分；  2022年度在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和2022年度交通运输部无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的，采用2021年度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或2021年度交通运输部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结果。  投标人2022、2021年度在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和2022、2021年度交通运输部均无监理企业信用评价的，国务院有关部门许可资质的，若无不良信用记录，按A级对待，加1分。  其他情形不加分。  注：①加分项不累计，只计一次最高分，本项最高得分5分。  **②联合体的信用等级按联合体牵头人的信用等级确定。** |
| 3.6.1款修改为：  3.6.1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查询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全国公路建设市场监督管理系统”或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黑龙江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对投标人的资质、业绩、主要人员资历和目前在岗情况、信用等级等信息进行核实。若投标文件载明的信息与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公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或黑龙江省交通运输厅“黑龙江省公路水路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并对相关信息进行核实发布的信息不符，使得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款中的“投标人”均包含联合体各成员。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评审后，因有效投标不足3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评审后，有效投标不足3个的，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 | | | | | | |

注：

1.各评分因素（包括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得分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单项打分的算术平均值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7人或以上时，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单项最高分和一个单项最低分后计算）。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单项打分分值小数点后保留一位，计算过程及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两位小数，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总监理工程师的个人业绩加分条件中，在满足资格审查的最低要求下，加分项不设年限要求。

3.投标人所附企业加分业绩应为近五年（2019年10月1日~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内完成的公路工程施工监理项目业绩（以实际交工日期为准），超出此时间范围的业绩不加分。

4.如单个业绩能同时满足加分条件要求的，则该业绩可分别按照加分条件的要求分别进行加分。投标人为联合体时，业绩以联合体牵头人的业绩为准。

5. 总监理工程师和投标人的施工监理业绩指的是公路新建或改扩建项目（不含养护项目）的施工监理。